

孟州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

工作方案

2021年7月，受极端强降雨影响，河南多地发生特大洪涝灾害，给孟州市人民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灾情发生后，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并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李克强总理亲赴灾区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方面的大力支持下，孟州市委、市政府科学安排部署，组织动员全市人民全力抓好防汛救灾、恢复重建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灾后恢复重建关系灾区群众切身利益和长远发展，是一项庞大系统工程和重大政治任务。为有力有序有效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依据《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焦作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焦作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居民住房和市政基础设施专项方案》等8个灾后恢复重建专项方案，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实施期为2021—2024年。

一、重建基础

(一) 灾情及损失。孟州市本次灾情主要由两次短时间强降雨引起：2021年7月18日20时开始，我市连续发生大暴雨等极端天气，降雨量达到历史极值。各乡镇均出现300毫米以上降

水，最大降水量为化工镇 427.6 毫米。

自 7 月 11 日起至 7 月 23 日，受上游来水影响，白墙水库一直超汛限水位运行，上游最大来水量 225 立方米每秒，最大下泄量 190 立方米每秒。因水流过大，造成水库上、下游河道流水不畅，河道内多处淤堵。赵和镇白墙村、还封村出现漫滩现象，南庄镇下官村险情严重，蟒河、蟒改河堤坝塌方，多处出险。

据评估，我市受灾人口 47916 人、农作物受灾面积 5335.07 公顷、农作物成灾面积 2108.39 公顷、农作物绝收面积 375.82 公顷、倒塌房屋 1 户 1 间、严重损坏房屋 11 户 27 间、一般损坏 276 户 534 间。房屋及居民家庭财产损失 372.08 万元、农林牧渔业损失 10651.23 万元、工矿商贸损失 6064.49 万元、基础设施损失 15302.37 万元、公共服务损失 9518.9 万元，全市直接经济损失共计 41909.07 万元。紧急转移安置人员 2141 人已全部回迁。此次灾害造成我市 11 个乡镇办事处 271 个行政村、8 个居委会均不同程度遭受损失。其中，赵和镇白墙、还封村受洪涝灾害影响，绝大部分大棚蔬菜、田地农作物绝收面积较广，农田积水较深，受灾人口均超过全村一半人口以上，属于重灾村，给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造成很大影响。

（二）灾害特点及影响。孟州市隶属于河南省焦作市，辖区内 11 个乡镇办事处 274 个行政村 15 个居委会，孟州市系太行山前丘陵向华北平原过渡地区，总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丘岭、平原、滩区各占三分之一，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市辖区内共有河流共有 12 条河道，19 座中小型水库，7 座中型骨干淤地

坝。防汛任务涵盖大中小型河流、中小型水库、淤地坝及主干城区，点多面广任务重。此次洪涝灾害雨势猛、雨量大、时间长，河流暴涨，内涝严重，险情多发，灾害损失及影响。

1. 基础设施受灾严重，影响正常生活秩序。此次灾害造成农村公路路面、路基、路肩、边沟等多处损毁；造成西岭守望园、初心驿站、北环路西沿塌方7处；超限站路基渗水变软，翻浆约400 m²，检测设备损坏，站房受损。受淹的供水、供电、供气设施严重，造成大面积停水、停电、停气，洪水退后一段时间内仍未能及时修复到位，影响群众正常生活秩序。

2. 农作物受损严重，农民生活压力大。大面积农作物受损，造成粮食和经济作物减产，给主要生活来源是农业收入的农民造成生活压力。个别受淹严重、排水难度大的农田，会影响后续农业生产。

3. 城市内涝严重，彻底解决周期较长。孟州市地势整体上西高东低，排水防汛能力存在不少短板，老蟒河是孟州市区唯一一条排涝河，承担着孟州市区的防洪排涝任务，河道断面小且淤积严重，泄洪能力（16立方米/秒）远不能满足除涝需要（约27立方米/秒），城区排水管网建设标准普遍偏低，河道沟渠有卡点、有淤堵、被侵占，存在很多低洼地段等，短时强降雨情况下，极易出现大面积、多路段严重积水，甚至造成突发事故。这个问题彻底解决需要周期较长。

（三）实施范围。根据《河南省特大暴雨洪涝灾害范围评估报告》，综合考虑灾害损失、重建任务及灾区实际，本方案实施

范围为孟州全域。恢复重建内容主要包括居民住房、基础设施、城市内涝治理、公共服务、产业恢复振兴、生态环境修复、应急管理。

各级财政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重点用于：损毁居民住房修缮重建和受灾群众临时安置，水毁水利工程修复、重要河流综合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因灾损毁的普通国省道及农村公路恢复重建，城市供水、燃气、热力、污水垃圾处理及道路桥涵等市政设施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文物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受损设施设备恢复重建与维修更新，高标准农田恢复重建，受损景区基础服务设施修复，工业企业受损设备维修更新，脱贫地区公共基础设施恢复重建，受损自然生态系统修复，应急装备和抢险救灾能力提升等。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焦作市委市政府、孟州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恢复重建和能力提升，以保障安全和改善民生为核心，遵循尊重自然、系统谋划、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基本要求，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重建任务，全面恢复灾区生产

生活秩序，提高灾区自我发展能力，促进灾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使灾区人民在恢复重建中赢得新的发展机遇，与全国人民一道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

（二）重建原则。一是人民至上，民生优先。坚持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增进民生福祉作为恢复重建的基本出发点，把帮助受灾群众重建家园作为重中之重，优先恢复重建受灾群众住房和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抓紧恢复重要基础设施，加快改善城乡居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二是尊重规律，科学重建。尊重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聚焦水利、城市防洪排涝、应急能力等薄弱环节，高水平谋划、高质量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坚决守牢安全底线，严格执行国家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强化安全韧性，确保恢复重建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三是突出重点，优先保障。集中资金、土地等资源，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内项目优先保障，恢复重建任务和民生领域任务优先保障。四是整体谋划，分步实施。坚持系统思维，注重远近结合，突出补短板、强弱项，合理确定建设重点和时序，优先完成灾后恢复重建资金支持的重点任务，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等其他任务与相关“十四五”及中长期规划衔接、同步推进。五是统筹兼顾，协同推进。结合“三个一批”“万人助万企”等重大活动，协同推进灾后恢复重建与经济社会发展，为受灾地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重建目标。2022年汛期前，完成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基本完成影响防洪的水毁水利工程修复，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和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基本恢复到灾

前水平。2023年8月前，完成省规划内灾后恢复重建任务，生产生活条件恢复到灾前水平。2024年8月，全面完成灾后恢复重建任务，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升。全面完成灾区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灾区教育、医疗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功能全面恢复，保障能力超过灾前水平。

——经济发展效益明显提升。农业基础稳中有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实现经济社会更高质量发展。

——防灾减灾能力明显提升。重点河流和水库防洪减灾能力进一步增强，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和智能化管控体系进一步健全，城市地下空间、公共服务等重点设施应对洪涝风险能力显著增强，防灾减灾救灾机制不断完善，防范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升。灾区地质灾害防治重点区域加快治理，自然生态系统全面修复，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美丽乡村建设成效得到巩固提升，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高，生态环境建设迈上新台阶。

三、主要任务

（一）居民住房。把村民住房恢复重建摆在优先位置。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充分尊重群众意愿，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在做好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的基础上，统筹推进损毁村民住房恢复重建，科学选址、集约用地，严格工程质量标准，确保灾

区群众住上安全房、放心房。

维修加固。对房屋轻微受损或出现结构安全隐患的，经鉴定可以加固后继续使用的一般性损坏房屋，积极组织维修加固，消除危险隐患。维修加固后的住房确保达到居住标准。

原址重建。对于完全损毁或者严重损坏、经鉴定后无法修复且影响公共安全的房屋，予以拆除重建。新建住房要严格执行有关建设标准，确保重建住房质量安全。

货币化安置。对于无能力或其他原因导致不再进行维修、重建的受灾补助对象，可采取货币化安置的方式。村民选择货币化安置的，可选择置换原有他人安全住房、租赁闲置农房、进城购买商品房的等方式。采取货币化安置的受灾补助对象，原则上补助金额不超过受灾补助对象的实际支出金额。

技术支持。在重建过程中，将《农村住房设计图册》免费提供给各乡镇、街道，供村民选择使用。组织农村建筑工匠、乡村干部进行技术培训，加强其业务能力。督促指导乡镇、办事处，加强对施工安全和建筑质量的监管。

专栏 1：村民住房恢复重建				
乡镇 (办事处)	合计(户)	维修加固 (户)	原址重建 (户)	货币化安 (户)
谷旦镇	2	0	2	0
赵和镇	4	3	1	0
槐树乡	9	5	4	0

(二) 基础设施。按照远近结合、突出重点、适度超前的原则，尽快恢复基础设施功能，逐步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强化保障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 水利设施。统筹水毁修复和能力提升、防洪排涝和民生保障，加快水毁工程应急恢复重建和防洪薄弱环节领域建设，重点流域和设施防洪减灾能力进一步提升。

加快水毁工程修复和防汛能力建设。推进水毁水利工程修复重建，保障工程功能发挥。加强河流行洪空间整治和水库防汛调度管理，维修重建农村供水及南水北调中线配套供水工程，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提高城乡供水安全保障能力。按照全省统一布局，加快水旱灾害防御信息化建设、雨水情监测系统建设和物资储备补充，完善监测预警预报体系。

专栏 2：水利设施

一、恢复重建类

恢复重建项目 24 处。其中，水库 12 处，淤地坝 3 处，供水工程 9 处，2022 年主汛期前完成。

1、水库水毁工程：主要对王庄水库、顺涧水库、小柴河水库和西孟庄等共 12 座水库的水毁工程进行修复。

2、淤地坝水毁修复工程。对赵坡、古周城、龙台南沟 3 座淤地坝的水毁工程进行修复治理。

3、供水水毁工程：对小石庄、东小仇、西小仇、范庄等 9 处农村供水工程进行水毁修复。

二、能力提升类

1. 范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下游坝坡增设贴坡排水；溢洪道出口增设消能防冲设施；输水洞进口增设进水塔控制设施，出口增设消能防冲设施等。

2. 化工涝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对 12.08 公里的河道进行清淤疏浚、河坡整修、堤防修复加固、过路桥涵修复等综合治理。

3. 蟒河河道治理工程（白墙水库～孟州界段）。河道清淤疏浚、堤岸加固、桥梁重建、修建堤顶防汛道路等。

4. 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工程总投资为 20300 万元，提升改造水厂 1 座，铺设管道 17.54 公里（温孟引水管道），输水管网 3584 公里，日供水规模 5 万立方米。

2. 交通设施。一是精心组织，确保畅通。灾情发生后，交通运输局立即组织召开道路保通及修复重建工作安排部署会，明确职责分工、实施步骤和保障措施，确保公路畅通。二是查实灾情，建立台账。成立由班子成员为组长的核灾工作组，据实核灾，各工作组逐条收集水毁情况，标明道路路线、桩号、类型、数量等基础资料，并将所有数据汇总、上报。三是制定方案，有序推进。为全力推进我市公路水毁灾后修复重建工作，尽快恢复受损道路，针对不同水毁路段进行专业分析，做出各路段适应的修复方案，并迅速有序的开展修复。

专栏 3：交通设施恢复重建

场站项目。2022 年 6 月底前完成全义超限站重建项目。

农村公路项目。2022 年 6 月底前完成恢复重建 5 条农村公路受损路段 31.976 公里。

3. 能源设施。坚持“安全可靠、远近结合、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快实施受损项目灾后恢复重建，持续提升我市能源供给能力和安全保障水平。实施受损电网恢复重建和完善提升工程，推动既有住宅小区、重要用户地下配电设施防涝迁移和改造升级，建成“坚强统一电网联络支撑、本地保障电源分区平衡、应急自备电源承担兜底、应急移动电源作为补充”的四级电力保障体系。结合农村居民住房和公共服务设施恢复重建情况，因地制宜配套新能源设施，有序推进光伏项目建设。促进可再生能源等与常规能源智能耦合运行，构建“横向多能源互补、纵向源网荷储协调”的能源集成互补、梯级利用新格局，建设现代化坚强有韧性区域电网，全面提升能源设施防灾减灾和应急应变能力。

专栏 4：能源设施

一、恢复重建类

电网：主要包括受损配电网恢复提升、变电站设施和输电线路修复加固、受损表计和采集设施更换等。

二、能力提升类

电网：主要包括电网协同互济能力提升工程、电网智能化抗灾能力提升工程、城镇小区和重要电力用户抗洪涝能力提升工程等。

4. 通信设施。加快推进受灾地区基站、光缆、传输设备等通信设施排查检修，全面恢复灾区通信网络。

专栏 5: 通信设施

恢复重建类: 累计修复倒伏通信线杆 768 根, 抢修光缆线路 300 公里, 修复安装设备 150 台, 完成修复受灾基站 541 个。

5. 市政设施。以功能恢复和保障运行安全为重点, 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市政设施建设, 2022 年 5 月底恢复到灾前水平。

(1) 提标修复道路桥涵设施。坚持先地下后地上, 明患和隐患并重, 全面排查城市道路、地下管网、路灯供电等设施安全隐患, 建立隐患排查项目台账, 按照“一处一策”原则制定修复重建方案, 做好加固、提升整治工作。排查现状桥梁防洪标准, 改造不满足现行标准要求的桥梁, 修复的桥梁标准不低于原有水平。

(2) 优化改造城乡供水设施。修复改造受损和老旧供水管网、取水泵站, 提升易受内涝影响的供水设施, 加强应急备用水源建设, 保障极端天气条件下应急供水。全面排查水厂泵房、配电房、加药间等重点设备, 增加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龙头水水质检测项目和频率, 加强微生物、浊度等水质指标监测, 确保供水安全。

(3) 改造完善燃气热力供应设施。检查管网冲蚀、悬空、外露情况, 修复冲断、移位的管线, 全面提升管网安全水平。加强气源及燃气管网场站调度和安全运行管理, 加强对管线巡查, 保障安全运行。修复提升供热设施。

专栏 6: 市政设施

一、恢复重建类

1. 更换黄河大道、大定路护栏 10000 米; 维修果皮箱 450 个; 维修东环路坑洼约 800 平方米。2. 对黄河大道蟒河桥、韩愈大街蟒河桥、河雍大街蟒河桥、滨河公园桥桥体出现裂缝, 桥路面出现裂缝、伸缩缝胶条更换。3. 维修更换 278 处 8.99 千米天然气管道; 4. 更换自来水主管道 (110-315) 70 米、输水管线 DN1000 更换 500 米; 阀门井维修 3 个; 维修供水泵 1 个、更换潜水泵 5 台、维修软启箱 3 台等; 5. 维修路灯 50 余盏, 维修线路 200 余米, 加高路灯控制箱 5 座, 更换路灯固定方垫 264 个 (路灯 66 套)。

二、能力提升类

窨井设施提升改造: 完成窨井设施提升改造 1750 套。

(三) 城市内涝治理。根据韧性城市、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完善城市内涝应急预案及灾害预警、应急疏散机制, 打造“源头减排、管网排放、蓄排并举、超标应急”的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 排水防涝能力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保障城市安全运行。

1. 加快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实施雨污分流改造, 加快河阳大街、韩愈大街、花封街、武松路、老旧小区等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 加快河亭街雨水管渠和城区除涝截流工程建设, 连通城区排涝河和原蟒河, 将河雍大街以北、河阳大街东段等城区部分超标涝水排入原蟒河, 缓解老蟒河排水压力和老城区内涝状况。

2. 实施易涝积水点专项整治。结合内涝风险点、历史积水点, 定期排查更新易涝积水点台账, 制定一点一策方案, 逐一明

确治理任务、完成时限、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3. 实施雨水源头减排和雨水调蓄工程。落实海绵城市“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积极推行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综合运用人工湿地、下凹式绿地、下沉式广场、植草沟、可渗透路面、透水性广场和停车场等措施，统筹海绵型建筑和小区、道路和广场、公园和绿地等海绵体建设，全面提高雨水源头减排能力；结合道路和老旧小区改造，对现有硬化路面进行透水性改造，因地制宜增加绿地面积，优化建筑、道路、绿地、景观水体等标高衔接方式，推进雨水合理高效排放和资源化利用。

（四）公共服务设施。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尽早恢复并提升城乡一体、普惠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

1. 防止因灾返贫。对因灾纳入监测对象 13 户 50 人制定针对性帮扶措施，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农村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范围，保障其基本生活；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确保脱贫群众基本生活条件持续改善；坚持精准施策，对有发展产业、实现就业意愿的，帮助申请落实金融、科技、就业等帮扶措施，提高家庭收入。加强受灾修复项目运营管理，压实管护责任，落实项目管护制度、产业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制度，确保项目管护有效、运行有序、保值增值，效益发挥最大化。

专栏 7：脱贫地区公共基础设施领域恢复重建

水毁设施修复重建：完成 22 个水毁扶贫项目的修复重建。

2. 社会福利领域。完成中心敬老院、第二中心敬老院、殡仪馆灾后修复工作，全面提升我市社会福利服务能力。

3. 教育领域。坚持“统筹推进、分类指导、分级负责、分步实施”原则，加快各类受损学校设施修缮、加固、重建，尽快恢复受损教育基础设施，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严格执行建设标准，把学校建成安全牢固的公共服务设施和社会避难场所。

专栏 8：教育设施

对全市教体系统 104 所中小学幼儿园因汛受灾的全面排查工作，对 73 所受灾单位的受灾情况和经济损失进行统计，委托相关机构对 12 所学校 15 栋建筑进行安全鉴定并根据结果采取相应处理措施。2021 年 9 月 1 日前完成所有学校恢复重建工作。

4. 医疗卫生领域。对全市医疗卫生系统受灾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完成市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等 8 家卫生医疗机构屋顶漏水、围墙倒塌等修缮工作。

5. 文化体育。修复损毁文化活动场所，有效保障群众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需求。修复受损文物及其保护设施。

专栏 9：文化及文物设施恢复重建

公共文化设施：修复个别乡镇综合文化站和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文博保护设施：以显圣王庙等文物为重点，推动 7 处文博单位修缮加固，维修受损保护设施，增加安防、消防设施。

（五）产业恢复。坚持恢复重建和加速产业转型升级相结合，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在主要产业全面恢复基础上，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推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夯实灾区发展产业支撑。

1. 农业领域。巩固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修复田间道路等各类农业水毁设施，完善管护机制，确保农田水利设施长久发挥效益。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稳步提高灾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灾区基本农田面积和粮食产能稳定。及时排除田间积水，清除附着在农作物上的杂物，适期适量追肥，促进植株恢复生长。开展绝收地块农作物改种补种，实现能种尽种。加强病虫害防控，及时开展应急防治和统防统治。

有序恢复养殖业。重点做好规模场（户）生产工作，指导养殖场（户）科学补栏增养，继续做好死亡畜禽无害化处理，严防重大动物疫病发生。加快种养业转型升级。按照构建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的要求，坚持减量化、生态化、资源化利用原则，大力推广生态养殖模式，加强农作物秸秆和畜禽粪污综合处理利用，促进种养循环、农牧结合，推动畜牧业可持续发展。通过建设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做大做强“韭瑞”牌韭菜产业。推进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坚持“一群多链、聚链成群”，拉长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产品规模，提升品牌效益，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鼓励企业向产业链中高端延伸，推进农业全产业链发展，支持“链主”企业做大做强，重点打造小麦、玉米、花生、猪、牛、禽、果蔬、四大怀药八大优势农业全产业

链。统筹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等农业农村发展载体平台建设，做大做强韭菜+花生，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优势产业，加快形成“一镇一特”“一村一品”的发展格局。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民宿休闲、观光体验、养生养老等新业态，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

专栏 10：农业领域恢复重建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28385亩Ⅲ类水毁农田应急修复项目，2022年6月底前完成400亩Ⅱ类水毁农田恢复项目，2022年底前完成3200亩水毁农田新建任务。

2. 工业领域。深入实施“万人助万企”活动，落实减税降费等纾困惠企政策，加强水电气暖运和用工、资金等要素保障。按照“融资需求、企业用工、手续办理、遗留问题、基础设施”5个类别，将问题分门别类建立台账，对问题进行集中交办、归口交办，继续组织各类惠企政策培训会。推动受灾企业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四化改造”，加快转型升级，提高市场竞争力。支持工业企业申请河南省先进制造业资金等专项资金。

3. 服务业领域。旅游业恢复重建。推进老家莫沟景区、美丽源沟景区基础设施灾后修复重建，主要包括景区内部道路、停车场、旅游厕所、旅游步道等。

专栏 11：旅游业

能力提升类：实施老家莫沟景区、美丽源沟景区2个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重点整修景区内部道路、停车场、旅游厕所、旅游步道等旅游服务设施。

4. 商贸业复工复产。恢复大型商超的正常生产经营，加强大型商超的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提升应急疏散效率。

（六）生态环境。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大灾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力度，推动生态系统良性循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受损植被恢复。采取林木清障、清沟排涝、补植补造、养护管理等措施，加快推进损毁严重国储林、经济林及苗圃恢复重建，密切关注洪涝后苗木易生危害，防止二次伏倒和病虫害，提高苗木成活率，恢复原有生态系统功能。

水土保持治理。对受损水土保持设施进行恢复重建，完善沟、池、渠、路配套设施，健全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农田防护林建设，提高土地生产力。通过封育保护、小流域综合治理、清洁小流域建设及滨河（湖、库）植物保护带和湿地建设，强化重要水源地周边水土流失预防与治理。

生态保护设施修复。恢复河湖湿地岸线植被，加强受损湿地管护，推进废弃矿山生态治理，逐步提升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修复受损国有林场和自然保护地内水、电、路、通信、管护及森林防火等基础设施，恢复正常保护管理能力。修复灾区环境监测设施，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加强灾区生态环境跟踪监测，建立灾区生态环境影响监测评估预警系统。

专栏 12：生态修复领域恢复重建

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湿地修复工程，修复湿地总面积 212.26 公顷；（2）保护保育工程完成自然保护区勘界

立标（界桩 78 处、界碑 2 处）；（3）监测工程建设监控系统、生物多样性监测平台，防火预警监测平台，防火宣传系统等；（4）宣教工程安装指示性标牌、宣传牌等。

2022 年中央财政湿地保护修复退耕还湿项目：（1）退耕还湿植被恢复工程：完成退耕还湿面积 366.67 公顷。（2）保护保育工程：完成 10 个防护堤临河路口道路清理及植被恢复工程，建设围栏 11977 米。（3）宣教工程：建设限制性标牌 20 个，解说性标牌 20 个。（4）环境整治工程：破除项目区内生产路、生产堤、灌溉沟渠，清除管护房、配电房、机井等农业生产附属设施和固废垃圾。

（七）应急管理。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健全全域化应急救援体系，全面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1. 灾害预警。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健全覆盖全灾种、全行业、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加强总体预案、专项预案、部门预案和基层单位预案评估修订，优化简化应急预案为应急行动方案或预案处置卡。编制县级防汛总体预案 1 个、专项预案 10 个（孟州市防汛紧急避险安置预案、孟州市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孟州市河道防洪预案、孟州市黄河防汛应急预案、孟州市洪涝灾害应急救援预案、孟州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孟州市城市排水防涝应急预案、防汛交通保障应急预案、防汛电力保障应急预案、防汛通信保障应急预案）、部门预案 20 个。形成全市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立统一的应急预案数据库，实现应急预案系统化、模块化管

理。完善应急演练制度，组织开展跨领域综合应急演练。

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市防汛抗旱指挥部下发《关于印发孟州市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全市灾后恢复重建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指挥部办公室及时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市领导救灾减灾和灾后重建工作要求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各单位、各乡镇办事处灾后重建的工作职责，确保灾后重建工作有序快速推进。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等大力宣传此次防汛抢险中展现出的顽强拼搏、互助互爱精神，宣传灾后积极支援郑州、新乡等地事例，引导社会舆论。

严格执行救灾资金使用标准。坚持专款专用、重点使用的原则，严格审批制度，严格发放手续，严格按照灾后重建资金补助范围和标准拨付补助款。严肃工作纪律，加大资金监管，对贪污、挪用、挤占、截留救灾资金、物资等违法违纪行为，一经查实，依纪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加强灾害风险监测预警。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建设，规范预警信息发布，强化预警响应联动，推进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规范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加强危险化学品、涉爆粉尘等安全生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场所监测。推进城市安全运行监测系统建设。

2. 应急救援能力。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组建地质灾害、防汛、住建、电力、战勤保障、应急通讯等专业救援处置分队。建设县级骨干专业救援队伍，完善救援补偿和队伍保障

机制，保障社会救援队伍的权益，积极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建立健全社会救援队伍、基干民兵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培训机制。鼓励各类园区和高危行业企业结合实际建设专（兼）职救援队伍。

应急装备现代化。加强市应急救援队伍装备能力建设，配备水域救援、物资投送等现代装备和高风险场景无人智能装备。推动市级骨干专业救援队伍装备更新换代，增配一批技术先进、性能可靠、机动灵活、适应性强的专业救援装备。

应急物资保障。制定孟州市防汛物资和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计划，明确需补充的物资种类和物资数量。按照分级储备、分级管理的原则，及时增储补足防汛物资和抢险设备、生活类救灾物资，做到物资数量充足、布局合理、管理规范、调用快捷。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利用广场、绿地、公园、学校、人防工程、体育场馆等现有公共设施建设功能齐全、类型适宜的场所因地制宜规划建设应急避难场所。配备必需的应急设施，储备必要的生活物资。

3. 应急组织体系。

应急指挥调度。全面提升市级应急指挥中心效能，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指挥调度机制，协调公安、交通、消防救援、卫健、应急管理、行业主管等部门立即赶赴灾害事故现场，成立前方应急处置指挥部，实现多部门协同、前后方指挥部联动。建立健全政府、行业部门、专家团队等多方参与的应急会商机制，依托各级应急指挥机构组建综合研判专班，定期开展自然灾害风

险、安全生产形势综合分析研判。

应急救援协同。建立健全与周边县市的应急联动支援机制，提高区域协同作战能力。建立应急救援军地联席制度，加强军地联合演练，完善驻孟部队、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参与抢险救灾机制。建设重大突发事件权威信息发布平台，完善舆情监测、研判和处置机制。

基层应急能力。健全市级应急管理综合执法队伍，依法落实乡级应急管理执法职能，基层执法装备按需配备率达到100%；乡镇（办事处）应急管理机构建设达到有班子、有机制、有队伍、有装备物资、有预案演练、有宣传教育培训“六有”标准。市、乡两级建立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机制，重大风险点在线监测率达到100%，基层应急管理和抢险救援能力明显提升。

4. 全民应急素质。结合实际进行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通过电视、广播、微博、微信、网站、短视频等多种渠道向公众传播灾害防御知识。组织开展防灾减灾科普“五进”活动。重复利用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国际减灾日等契机，创新宣传形式，不断扩大“五进”活动影响力，切实增强“五进”活动实效，实现“五进”活动规范化、常态化、可持续化，进一步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专栏 13：应急管理领域

监测预警信息化：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建设，规范预警信息发布，强化预警响应联动，推进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规范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

消防综合救援装备：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组建地质灾害、防汛、住建、电力、战勤保障、应急通讯等专业救援处置分队。建设市级骨干专业救援队伍，完善救援补偿和队伍保障机制，保障社会救援队伍的权益，积极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

应急物资保障能力提升：按照分级储备、分级管理的原则，对需增加物资列出计划清单，报请政府尽快补充到位，及时增储补足防汛物资和抢险设备、生活类救灾物资，做到物资数量充足、布局合理、管理规范、调用快捷。

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各乡镇（办事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依托辖区社会救援力量、企业内部救援力量等方式建设不少于20人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城市街道按规定设立消防站；积极组建村级应急救援队伍，建立覆盖全市所有城乡社区（村）的“市-乡-村”三级灾害信息员队伍。

四、政策措施

灾后恢复重建是一项重要民生工程，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形成各方合力，确保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支持政策

1. 财税政策。积极创新资金筹措方式，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多渠道筹措恢复重建资金。加强与省、市沟通衔接，争取中央财政、省财政、专项债券资金支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根据项目轻重缓急，统筹做好财政资金及其

他各类资金的安排使用。积极争取政策性金融机构和国际金融组织灾后重建贷款。广泛撬动社会资金参与灾后恢复重建。受灾严重地区的纳税人，可按规定享受支持灾害恢复重建、公益捐赠的相关税收支持政策。

2. 金融政策。强化银行保险机构对符合条件的重建项目提供贷款和融资支持，提高对灾区企业和群众的金融服务水平。对受灾严重地区企业提供精准贷款，通过延期还本付息、展期、续贷等方式，对符合政策的贷款“应延尽延、应贷快贷”，对发展前景较好但暂时受困的小微企业和农户，不盲目抽贷、断贷和压贷。指导督促保险机构做好承保理赔工作，做到应赔尽赔。支持保险机构发展特色农产品保险，为受灾群众稳定增收提供保障。

3. 土地政策。积极争取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支持。建立用地审批快速通道，根据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用地的特殊需求，创新工作方式，简化报批材料，优化报批程序。对列入省总体规划支持的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抢险救灾、疫情防控等急需使用土地的可先行使用，其中，属于临时用地的，用后应当恢复原状并交还土地使用者使用，不再办理用地审批手续；属于永久性建设用地的，建设单位应当在不晚于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六个月内申请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对列入省规划支持的灾后恢复重建项目，优先安排使用“增减挂钩”核算计划，优先办理用地预审手续。支持受灾严重地区通过“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及因灾毁废弃具备复垦条件的合法工矿用地复垦产生的节余建设用地指标参

与流转使用，指标收益可统筹用于城市建设和农业农村发展。经报批同意后，因灾损毁确实无法恢复的耕地可按现状地类认定管理，纳入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管理或建立灾毁耕地专题图层，并据此核减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二）保障措施。市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做好恢复重建任务的统筹协调、督促落实。要建立与灾后重建任务相适应的工作机制，压实责任，抓好落实，确保按期完成重建任务。要组织好恢复重建所需物资的生产和调运，确保物资供应高效、畅通、安全。要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及时宣传灾后重建政策措施，深入挖掘灾后重建和恢复生产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认真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全力营造加快推进灾后恢复重建的良好氛围。

（三）组织实施。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实行清单化管理，未入库项目不得享受相关政策支持。在实施过程中，确需调整的内容和项目，按程序报批。对本方案印发前已经开工建设的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可按原有计划建设。

（四）监督检查。强化恢复重建目标管理，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恢复重建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加强对灾后重建资金、重要物资和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确保资金、物资合规使用。对灾后恢复重建涉及的政策、资金和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认真履行项目管理程序，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项目完工后及时

组织竣工验收。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实行灾后重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灾后重建资金、项目和物资档案登记制度。及时公布灾后重建资金安排、物资使用、项目进展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阳光重建、廉洁重建。

附件：1. 孟州市灾后恢复重建重点任务分工

2. 孟州市灾后重建规划内项目表

3. 孟州市灾后重建能力提升项目表

孟州市灾后恢复重建重点任务分工

序号	重点领域	主要任务	责任单位
1	居民住房	维修加固、原址重建、货币化安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急管理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2	基础设施	水利设施	市水利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3		交通设施	市交通运输局、发展改革委员会，相关乡镇（办事处）
4		能源设施	市发展改革委员会、供电公司，相关乡镇（办事处）
5		通信设施	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各通信公司，相关乡镇（办事处）
6		市政设施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7	城市内涝治理	排水防涝设施、整治易涝区域、城市内外河排涝能力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人防办，相关乡镇（办事处）
8	公共服务	防止因灾返贫	市乡村振兴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9		社会保障领域	市民政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0		教育领域	市教育体育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1		医疗卫生领域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乡镇（办事处）
12	公共服务	文化（含文物）领域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序号	重点领域	主要任务	责任单位
13		社会保障	市民政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4	产业恢复	农业	市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5		工业	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6		旅游业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7		商贸业、物流业	市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8	生态环境	生态修复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19		环境整治	生态环境分局、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20		绿色重建	市发展改革委员会、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21	应急管理	灾害预警	市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河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气象局等，相关乡镇（办事处）
22		应急救援能力	市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河务局、发展改革委员会、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乡镇（办事处）
23		应急组织体系	市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河务局、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乡镇（办事处）
24		全民应急素质	市应急管理局，相关乡镇（办事处）

孟州灾后重建规划内项目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总投资	计划竣工时间	备注
		水毁水利工程	共13个	930.6		
1	水利局	顺涧水库	输水洞、竖井水毁修复。	320	2022年6月	
2	水利局	小型水库11座 (11处)	1.小柴河水库坝顶路面、泄洪闸下游输水洞水毁修复; 2.汤庙水库坝顶路面及路肩水毁修复; 3.西孟庄水库管理房水毁修复; 4.司家沟水库坝顶路面、路肩、背水坡导流渠等水毁修复; 5.璩沟水库坝顶路面及挡水墙水毁修复; 6.苏庄二水库坝顶路面、背水坡导流渠水毁修复; 7.焦庄水库背水坡踏步水毁修复; 8.张洼水库背水坡水毁修复; 9.北杨水库坝顶路面、路肩、背水坡导流渠及水毁修复; 10.白墙水库底孔涵洞出水口下游河道左岸水毁修复; 11.王庄坝顶路面、坝坡、溢洪道、防汛道路导流渠水毁修复。	40	2022年6月	
3	水利局	孟州市淤地坝灾后恢复重建(3处)	赵坡、古周城、龙台南沟淤地坝恢复重建。	90	2022年6月	
4	水利局	汤庙供水工程	下雨导致崖壁多处滑坡供水主管道水泵电缆损坏和机井淤积等。	6.5	2021年12月	
5	水利局	小石庄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机和供水管道损坏。	1	2021年12月	
6	水利局	东小仇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机电设备和供水管道损坏。	0.8	2021年12月	
7	水利局	西小仇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烧毁和电缆损坏。	1	2021年12月	
8	水利局	范庄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损坏。	2	2021年12月	
9	水利局	还封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损坏。	1.2	2021年12月	
10	水利局	沟北头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烧毁、配电设施和电缆损坏。	1	2021年12月	
11	水利局	王庄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水泵、配电设施损坏。	1.3	2021年12月	

孟州灾后重建规划内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总投资	计划竣工时间	备注
12	水利局	孙村供水工程	降雨导致机井井台、水泵损坏井内灌入雨水。主干管网损毁。	0.8	2021年12月	
13	水利局	孟州市化工涝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对河道进行清淤疏浚，堤防修复加固和水毁过路桥涵修复等。	465	2022年6月	
		交通基础设施恢复	共6个	8895.35		
14	交通运输局	孟州全义超限检测站	更新称重设备1台，修复检测车道650m ² ，修复路面3200m ² ，修复房顶860m ² ，修复墙面2165m ² 。	141.87	2022年6月	
15	交通运输局	X021武孟线(温孟交界-下官)(下官-南庄二)(桑坡-田寺)	5.869公里，路基宽8m，路面宽7m，按二、三级公路两段设计。	2215	2022年6月	
16	交通运输局	Y061刘大线(刘庄-谢庄)	路基、路面，完善提升，共2.388公里。	601	2022年6月	
17	交通运输局	X053石店线(石井-西沃)	16.919公里，路基宽为9m-14m，路面宽7.5m-14m，按二级标准设计。	4242	2022年6月	
18	交通运输局	长济线(温孟交界-石井)	6.71公里，路基宽为9m-14m，路面宽7.5m-14m，按二级标准设计。	1683	2022年6月	
19	交通运输局	孟州市通村公路恢复重建项目	常付路-莫沟道路修复0.09公里。	12.48	2021年12月	
		农林基础设施恢复	共5个	2182.18		
20	乡村振兴局	孟州市修复重建水毁扶贫项目	受损农村道路、灌溉水渠、安全饮水设施、产业基地等水毁扶贫项目的恢复重建，共22个项目。	216.68	2021年12月	
21	农业农村局	孟州市水毁农田新建项目	对3200亩严重水毁一般农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全部建设成为高标准农田。	512	2022年12月	
22	农业农村局	孟州市水毁农田恢复项目(II类)	对水毁较为严重需要局部修复的400亩已建成高标准农田，修复恢复到灾前水平。	39	2022年6月	
23	农业农村局	孟州市水毁农田应急修复项目(III类)	对28385亩部分水毁的III类已建成高标准农田项目通过应急抢修，达到田面积水排干，基础设施基本功能恢复到一般高标准农田。	1386	2021年12月	

孟州灾后重建规划内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总投资	计划竣工时间	备注
24	自然资源规划局	孟州林场	修建房屋400平米，修复道路500米，修建围墙20米，修复输电线路2000米，供水电设备2台，塌方及泥石流清理修复。	28.5	2022年6月	
		应急能力项目	共9个	14094		
25	应急管理局	2021年孟州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项目	购买综合行政执法装备。	568	2023年8月	
26	应急管理局	2021年孟州市应急管理通用巡查和救援装备项目	购买通用巡查和救援装备。	936	2023年8月	
27	应急管理局	孟州市“7·20”特大暴雨洪水防汛抢险投入补充项目	购买抢险物资。	536	2023年8月	
28	应急管理局	2021年孟州市物资储备项目	购买救灾储备物资。	2773	2023年8月	
29	应急管理局	孟州市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3800	2023年8月	
30	应急管理局	孟州市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项目	建设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681	2022年6月	
31	应急管理局	孟州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300	2022年12月	
32	应急管理局	孟州市消防救援大队项目	业务技术用房，训练场馆。	2500	2023年8月	
33	应急管理局	孟州市综合应急救援队项目	承载50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办公、训练的办公场所及办公设备。	2000	2023年8月	

附件3

孟州灾后重建能力提升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计划竣工时间	备注
能力提升项目			共6个	32467		
1	水利局	孟州市蟒河综合治理工程	河道疏浚19.25公里，新建堤防2.1公里，险工段治理1.09公里，防汛路19.4公里，穿堤涵闸10座，溢流堰1座，生产桥9座。	10370	2024年8月	
2	水利局	孟州市范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对范庄水库除险加固、管理监测设施修缮，转山渠修复等。	500	2022年12月	
3	水利局	孟州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提升改造水厂1座，铺设管道17.54公里（温孟引水管道），输水管网3584公里，日供水规模5万立方米。	20300	2022年12月	
4	教体局	孟州市学校修缮项目	对433栋校舍进行修缮。	230	2021年9月	
5	文广旅局	老家莫沟景区基础设施灾后修复项目	修复停车场塌陷，迎宾大道东路、马沟口旅游路、环湖道路、贯通沟下道路塌陷损毁，园区台阶、甬道损毁，窑洞景观房屋损毁9座，小火车沿线路基塌陷，汶水桥东西侧排水沟塌方等。	711	2022年6月	
6	文广旅局	孟州市美丽源沟景区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项目	修复景区沟下步道3000米，宽1.5米；修复进村道路500米，宽4米；修复旅游厕所、污水处理池塌陷100平方米；修复整理山体滑坡350平方米；修复上游沟水系步道1500米，宽2米；修复木栈道100平方米；修复停车场（文化广场）塌陷120平方米；清理步道土方280立方米；修复景观墙50米，高3米；修复幸福院围墙50米，高2.5米。	356	2022年6月	

